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何慧貞

電話：02-27208889轉6360

電子信箱：mt848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1103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24166889_1113110357_1_ATTACHMENT1.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政治大學辦理「溫
『心』『拾』課--學生情緒與壓力覺察課程設計工作坊」
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1年12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81188號函
辦理。

二、旨揭活動目的係為透過課程設計、教學分享、課程實作分
享，提升教師覺察、介入、解決及因應學生自殺問題，進
而認識學校為本位之自殺防治課程地圖，並建立自殺防治
課程模組教學，以有效提昇教學專業能力。

三、活動場次

(一)線上場：112年2月8日（星期三）上午8時50分至下午12
時10分。

(二)中區場：112年2月11日（星期六）上午8時50分至下午5
時，假臺中市立安和國民中學（臺中市西屯區天助街1
號）辦理。



大直高中 1120106



NHAA1123000212

- 四、參加對象：有志推動自殺防治教育之第一線導師（或任課教師），以本學年度擔任導師者優先錄取。
- 五、報名方式：請於112年1月19 日（星期四）前於線上報名系統完成報名作業（報名網址連結：<https://reurl.cc/Vlrg0y>），以利作業。
- 六、參加培訓人員，請貴校惠予予公（差）假登記，差旅費請由貴校依相關規定支應。
- 七、相關事宜請洽臺灣放伴教育協會戴如意小姐（電子信箱：hi@pangphuann.tw）。
- 八、另請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協助轉知本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工作者。

正本：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請國小教育科協助轉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